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一期东侧地块项目  
项 目 编 号 \_\_\_\_\_  
建 设 地 点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  
验 收 单 位 广州市荣达家用电器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0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一期东侧地块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州市荣达家用电器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局、穗南区水批(2014)7号、2014年1月2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州市规划局南沙开发区分局、穗规南函(2013)442号、2013年8月2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4年1月开工，2017年4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上城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2020年11月10日,广州市荣达家用电器有限公司在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主持召开了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一期东侧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等代表11人,会议成立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及与会代表观看了工程影像资料,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监理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有关水土保持监理和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一期东侧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 项目概况

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一期东侧地块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黄阁大道南与麒村路交叉口路东。项目总用地面积 $156555.3\text{m}^2$ ,总建筑面积 $367797\text{m}^2$ ,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250488\text{m}^2$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17309\text{m}^2$ ,容积率为1.60,绿地率30.0%,机动车泊位数为2968个,非机动车泊位数2590个,总建筑密度为16.1%。

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一期东侧地块项目建设4栋15层住宅楼,6栋16层住宅楼、3栋28层住宅楼,3栋18层住宅楼、2栋24层住宅楼、6栋20层住宅楼、5栋2层商业楼、1栋3层幼儿园、1栋2层管理中心及配套建筑物、一~两层地下室、景观绿化、道路广场和保留湖区等配套设施。

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一期东侧地块项目开挖总量13.73万 $\text{m}^3$ ,土石方回填总量34.23万 $\text{m}^3$ ,弃方1.48万 $\text{m}^3$ 。弃方中表土0.77

万 m<sup>3</sup>，淤泥 0.71 万 m<sup>3</sup>，堆放于临时堆土区后期用于绿化覆土，填方中外购土石方 21.98 万 m<sup>3</sup>，不设置专门取土场。工程于 2014 年 1 月开工，于 2017 年 4 月完工。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4 年 1 月 20 日，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局以《南沙区水务局关于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一期东侧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穗南区水批〔2014〕7 号）对《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一期东侧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7.02hm<sup>2</sup>，批复方案中土石方开挖总量 13.73 万 m<sup>3</sup>，土石方回填总量 34.23 万 m<sup>3</sup>，弃方 1.48 万 m<sup>3</sup>，填方中外购土石方 21.98 万 m<sup>3</sup>。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3 年 8 月 2 日，广州市规划局南沙开发区分局以《关于广州市荣达家用电器有限公司用地规划设计条件的复函》（穗规南函〔2013〕442 号）批复本项目设计报告。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滞后，于 2020 年 3 月委托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此时工程已经投入使用 3 年，监测单位于 2020 年 10 月提交了《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一期东侧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 2020 年 11

月编制完成《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一期东侧地块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了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已实施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施工过程中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措施管理维护单位得到落实确定；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一期东侧地块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议在运行期加强对绿化工程进行定期的检修、维护和管理，确保其正常发挥水土保持功能。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刘良平	广州市荣达家用电器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良平	建设单位
成员	白芝兵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白芝兵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苏如坤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苏如坤	
	卓素娟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卓素娟	监测单位
	徐良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徐良	监理单位
	巢礼义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巢礼义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毛裕丰	广东上城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毛裕丰	施工单位
	陈志浩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志浩	设计单位